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1月28日至2025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0696072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02日

商 标

优话通

申 请 人 广东星鼎通信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明珠一街1号309房-J065 (仅限办公)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8类：无线电广播；电视播放；有线电视播放；信息传送；电话业务；电话通信；移动电话通信；光纤通信；移动通信